

# 房山区城市公园、口袋公园灾后重建项目（监理）

## 监理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工程 房山区城市公园、口袋公园灾后重建项目（监理） 已由 北京市房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以 京房山发改（审）〔2023〕222号 批准建设， 招标人为 北京市房山区园林绿化局， 资金来源为 政府投资， 工程出资比例为 100%， 招标代理机构为 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工程的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本工程的建设地点 房山区城区范围内，主要涉及长阳镇、良乡镇、窦店镇、琉璃河镇、石楼镇、阎村镇、河北镇、周口店镇、张坊镇、十渡镇、蒲洼乡、史家营乡、霞云岭乡、大安山乡、佛子庄乡、南窖乡共16个乡镇及城关街道、拱辰街道、西潞街道共3个街道

2.2 本工程的建设规模 约1235667.1m<sup>2</sup>

2.3 本工程的施工计划开工日期 2024年04月15日

本工程的计划工期 518 (日历天)

2.4 工程建安投资 7723.13 (万元)

2.5 最高投标限价 1645200 (元)

2.6 监理服务期 (监理期限和相关服务期限)

监理期限 518 (日历天)

相关服务期限 365 (日历天)

2.7 工程建设内容及监理范围 包括园路及广场、基础设施修复、园林绿化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防灾科普设施工程等施工图纸全部内容的监理服务

2.8 其他 /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应具备的监理资质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监理甲级及以上；

3.2 总监理工程师资格要求 市政公用工程专业注册监理工程师，且注册单位与投标人单位一致；

3.3 本次招标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采用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4 投标人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没有处于破产状态；

3.5 投标人的投标资格未被取消，且在最近三年内没有出现骗取中标、严重违约、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等问题；

3.6 分标段的招标项目最多允许中标标段的数量要求：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工程划分标段中的    (具体数量) 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标段要求：  

3.7 本项目 不预留 (预留/不预留) 中小企业份额 (适用于政府采购项目)

3.8 其他要求：  

## 4. 信誉要求

4.1  投标人须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相关名单。  
 投标人及其总监理工程师应具有良好的园林绿化行业从业信用记录。

4.2 本次招标 不采用 信用标评审。

4.3 其他要求：  

##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与且符合本公告第3条规定的资格条件，方可于 2024年03月19日09时00分 至 2024年03月25日09时00分，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下载招标文件。

5.2 凡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请于 2024年03月19日09时00分 至 2024年03月25日09时00分 在 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广大西园6号楼0188 (此项目无技术资料获取) 领取招标技术资料。技术资料押金 0 元，在退还技术资料时退还（不计利息）。

##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开标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为 2024年04月08日14时00分。投标人应当通过远程或者到招标投标交易场所使用数字身份认证锁登录上传投标文件，上传成功后平台自动生成的回执时间即为递交成功时间，投标人应保留回执。

逾期未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在 北京市海淀区清华东路东王庄小区32号北京市建设工程发包承包交易中心3层开标区（开标地点）开标。

##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 北京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上发布。

## 8.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北京市房山区园林绿化局 招标代理机构： 北京科技园拍卖招标有限公

地址：北京市房山区良乡苏庄东街 地  
7号  
联系人：张爽  
电 话：69353150  
电子邮件：/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万柳光大西园  
6号楼0188  
联系人：张葛  
电 话：13814276521  
电子邮件：kejiyuan07@163.com

日期：2024年03月18日